

力，截止到2019年，云南已有86种土著鱼类实现人工驯养繁殖。其中，以滇池金线鲃、大头鲤、丝尾鳢、裂腹鱼、滇池高背鲫等为代表的土著鱼类资源开发利用成效显著。

然而，受我省饮食习惯和对鱼类营养的认知水平等因素影响，这86种繁育成功的土著鱼类中，还没有一种实现规模化利用，成为可持续发展的经济型鱼类。比如，有名的鲢浪白鱼，在抚仙湖周边每公斤平均售价高达四五百元，可到了相距仅五六十公里的昆明市，却卖不上价。这使得云南高原鱼类的开发利用整体上大而不强，较零散，科研繁育成果转化利用率低下。

记者：积极繁育利用野生鱼类种质资源，对云南水产产业发展有哪些现实意义？

田树魁：2020年，我省淡水鱼养殖产量为63.65万吨，位居全国第16位，其中95%以上是鲤、草、鲢、鳙、鲫和罗非鱼等常规种类，产量和产值在全国处于中间水平。常规水产养殖品种和技术都是从省外引进推广应用，对云南来说，做强常规水产品缺乏资源和技术优势。

云南渔业最大的优势在土著鱼类资源。目前，云南已有记录的淡水鱼类共有629种，占中国淡水鱼类种数的39.93%，居全国之首。其中土著鱼类594种，云南特有鱼类255种，高原鱼类种质资源可谓丰富多样。而最好的保护和利用就是实现人工繁育。比如，20年前抚仙湖鲢浪白鱼种群数量不足1吨，通过多年抢救性的人工繁育、增殖放流、养殖，不但使种群数量大增，还带来了显著的养殖效益。

因此，积极开发利用土著鱼类资源，做好“人无我有”的土著鱼文章，是云南渔业未来发展的主要路子。

记者：在促进高原鱼类种质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方面，下一步，云南该采取何种措施？

田树魁：首先，当务之急是在正在开展的第一次云南水产养殖种质资源普查基础上，尽快系统地推进野生高原鱼类种质资源调查，摸清野生鱼类种质资源家底，以此提出有针对性的保护和发展方案。

其次，我省国家级和省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数量已经多年没有新增，一些地区担心建立保护区限制当地的建设项目而影响发展。各地应积极提高保护区建设力度和申报积极性，并在区域发展中多算生态账，给鱼类一个良好的繁衍空间。

再次，要尽快推进全省鱼类种质基因库建设，从技术层面，对濒危鱼类进行抢救性保护，并为鱼类资源合理开发利用夯实物质基础。

最后，鱼类种质资源保护和繁育利用，是一个周期较长的科研过程，并不是短平快的产业。比如，金线鱼一般要养殖3年才会性成熟，因生产和科研成本高，企业不愿意投入大量资金，科研单位又往往缺乏经费支撑，使得有关研究繁育工作进展缓慢。因此，应加大省级层面强化鱼类种质资源保护、利用及其有关技术推广应用的支持力度。同时，扶持一批龙头企业和科研单位，强化科研成果的转化和利用。

本刊记者 于 琇 / 文
云南省水产技术推广站供图